附件3

2023年医疗卫生管理经费预算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单位自评）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实施医疗卫生管理经费。主要目标为进一步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改善医疗服务，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保障基层卫生院机构运行和人员经费，促进人口均衡发展，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

1.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2022年财政预算批复，2022年下达大龙潭彝族乡卫生院医疗卫生管理经费100万元，其中：基层机构运行经费90万元，人员经费10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
2. **基层机构运行经费。**2022年下达机构运行经费90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卫生机构日常运转支出，如水电费、办公费、住院楼维修维护支出、疫情期间物资采购等。
3. **2.人员经费。**2022年下达人员经费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考核绩效发放。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医疗卫生管理经费。**严格按2022年财政预算口径标准进行预算及批复，按预算支出规定执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根据区财政局2022年财政预算批复资金100万元，资金均足额及时下达。

2．资金使用。支付2021年度考核违约金额11406元。第三方检测服务费支出48521.81元。药品及材料费支出218630.71元。预算执行率仅为27.86%。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医疗卫生管理经费项目严格按照区财政和区卫生局资金支付流程进行审批，明确资金用途，资金支付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真实，保证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6月支出第三方检测服务费48524.81元。**

**2.8月支出2021年度考核违约经费11406元。**

**3.12月支出药品及材料费218630.71元。**

三、项目绩效情况

通过及时支付医疗卫生管理经费相关支出，较好支持基层卫生机构日常运转，支撑了新冠疫情期间检测服务，缓解了药品及材料压力，为加强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基层卫生单位平稳运行，基层人民群众满意度较高，促进社会和谐。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下达预算资金100万元，实际执行率仅为27.86%，奖金执行不到位，导致很多工作无法开展，严重影响基层卫生院正常运转。长此以住，将涉及农村医疗卫生事业健康发展，引发群体性舆情。

**（二）相关建议：**保证预算资金执行率，确保基层卫生院正常运转。